

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聚焦主责主业，重点公开了政策法规、财政预决算、行政执法信息、安全生产行政许可与处罚结果、应急预案及预警信息、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等。及时发布安全生产警示提示、自然灾害风险监测报告，回应社会关切。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71 条。

(二) 依申请公开：规范受理处置流程，健全“接收-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链条管理机制。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均在法定时限内办结答复，按时办结率 100%，未引发行政复议或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落实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安全。定期清理评估存量信息，动态更新信息公开目录，提升信息管理规范化水平。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强化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核心作用，规范化运营与管理，着力提高信息发布质量，提升平台可用性、便捷性和传播力，确保公众及时、准确获取政府信息。

(五) 监督保障：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工作。健全“三审三校”发布审核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自纠。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能力。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监督，2025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未出现责任追究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精准性不足，重点领域信息分类不够细化，与群众关注重点的契合度有待提升；二是政策解读深度与形式有待优化，当前解读多以文字原文解读为主，缺乏案例剖析、场景化解读等生动形式；三是部分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不够严谨，存在滞后现象。

(二) 改进情况

一是聚焦群众关切，精准对接公众需求，梳理形成应急管理领域公开事项清单，细化内容分类；二是积极创新形式，推广使用图表、数据可视化、案例说明等，增强公开效果与公众获得感；三是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持续加强业务培训，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及时、规范，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